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和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意见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我们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意见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均属合理、必要，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不存在侵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的资产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评价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下接签字页）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之监事签字页）

全体监事签字：

胡志微：胡志微

程珍莉：程珍莉

彭春平：彭春平

2025年3月26日